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资质条件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立信 2023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50.0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16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7.65 亿元。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第十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经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立信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相关执业规范的要求，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执行了相关工作，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立信制订并实施了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并就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项目团队人员的独立性、审计范围、人员和时间安排、重要审计发现等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审计，立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立信认为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立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1、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立信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的资质和能力，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委员会认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2025 年 1 月 10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监事成员、财务总监等与立信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等召开审计计划阶段的沟通会议，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工作安排、审计过程中关注

的重点问题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认真听取、审阅了立信对公司年报审计的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就审计的总体策略提出了具体意见和要求，协商相关的时间安排。

3、在审计过程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立信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交流。

4、在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立信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就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在审计过程中关注的重大事项进行了沟通。

5、2025年4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等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立信的审计工作的监督及评估，认为立信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的执业准则，独立、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

四、总体评价

经评估，公司董事会认为，立信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胜任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出具了恰当的审计报告。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